

##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贵州铜仁玉安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或“主办券商”）为贵州铜仁玉安爆破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玉安爆破”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东吴证券作为玉安爆破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在日常督导中，发现公司存在以下风险事项：

1. 公司主营业务爆破设计施工及安全监理等所需的《爆破作业单位许可证》有效期已到期，公司目前尚未取得有关部门换发相关资质证书，目前无法正常复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18日及2020年4月9日披露的《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爆发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情况的提示公告》及《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爆发后公司生产经营有关情况的进展公告》。

2. 公司及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黄波收到玉屏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等材料，存在被玉屏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事项，公司部分账户已被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3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

实际控制人收到人民法院执行通知书的提示性公告》。

3. 公司存在其他可能被强制执行事项。公司与贵州久联民爆器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贵州省贵阳市云区人民法院调解结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涉及诉讼进展公告》。根据公司提供的付款记录显示，公司只支付了部分履行款，未能完全按照生效法律文书的内容履行支付义务，公司存在被强制执行的可能。

##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尚未复工，势必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和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存在被强制执行事项及可能的被强制性执行事项，且金额较大，会对公司的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产生日常运营资金不足的问题；如果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无力支付相关执行款项，将会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上述风险，将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经督促公司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玉安爆破上述风险事项的进展，并督促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24 日